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新媒体宣传视频图文制作服务合同

甲方：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乙方：陕西华玖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与要求

1.服务范围

乙方为甲方提供宣传视频及图文制作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宣传视频制作：涵盖脚本策划、拍摄、剪辑、配音、字幕、特效等环节，视频时长根据甲方需求确定，一般为30秒至5分钟。

图文内容制作：包括海报设计、图文排版、信息图制作等，适用于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

2.质量要求

视频画面清晰，分辨率不低于1080P，声音清晰无杂音，字幕准确无误，符合甲方宣传主题及风格要求。

图文内容设计美观、布局合理，信息传达准确，符合新媒体传播特点，能够有效吸引目标受众。

所有作品需为原创，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如涉及素材使用，乙方需确保拥有合法授权。

3.视频画面清晰，分辨率不低于1080P，声音清晰无杂音，字幕准确无误，符合甲方宣传主题及风格要求。

图文内容设计美观、布局合理，信息传达准确，符合新媒体传播特点，能够有效吸引目标受众。

所有作品需为原创，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如涉及素材使用，乙方需确保拥有合法授权。

4.作品交付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的格式（如MP4、JPG、PNG等）交付作品，交付方式为通过邮件或云盘链接传输，甲方确认接收后视为交付完成。

5.具体服务内容为：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项目整体策划费	1项	3000	3000
2	脚本撰写费	50篇	200	10000
3	分镜脚本绘制	1项	1500	1500
4	讲解政策系列	25集	3132	78300
①	视频拍摄	25集	1500	37500
②	后期制作	25集	1632	40800
5	三维动画系列	10集	12780	127800
①	动画设计（10集）	480秒	192	92160
②	角色及场景建模	4个	2910	11640
③	特效制作	1组	2500	2500
④	剪辑合成	10集	2150	21500

6	实景情景剧	10 集	4300	43000
①	拍摄团队	10 天	1500	15000
②	场地与置景	10 集	1000	10000
③	后期制作	10 集	1800	18000
7	纪实 Vlog 系列	5 集	2900	14500
①	摄像跟拍	6 天	1250	7500
②	剪辑制作	5 集	1200	6000
③	精简包装	5 集	200	1000
8	图文制作	12 篇	700	8400
9	数据分析与优化	1 项	2500	2500
合计：289000.00（大写：贰拾捌万玖仟圆整）				

二、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4 日止。具体项目的完成时间以双方确认的项目需求为准。一般单个视频项目制作周期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单个图文项目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三、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服务费用

本合同总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289000.00（大写：贰拾捌万玖仟圆整）。该费用包含乙方为完成服务内容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及利润，甲方无需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具体项目费用明细如下：

2. 支付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60%，剩余 40%待所有项目完成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验收时若发现单个项目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扣除该项目对应费用后再支付剩余尾款。若乙方逾期交付单项成果累计超过 7 日，或逾期交付全部最终成果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中止支付后续款项，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陕西华玖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银行账户：61050169004300001175

电话：1896696168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宣传所需的资料、信息及明确的需求要求。

对乙方提交的策划方案、初稿等进行审核，并在 2 个工作日内提出明确的修改意见。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拥有所有交付作品的全部知识产权及使用权，可不受地域、期限、渠道限制用于甲方各类合法宣传用途。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按照甲方需求及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内容并按时交付作

品。

接受甲方提出的符合本合同约定需求的修改意见,对作品进行修改完善。因乙方作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因政策调整或合规要求提出的修改,不计入修改次数;除此之外,单项作品免费修改次数不超过3次,超出免费修改次数或超出原约定需求范围的修改,双方另行协商费用。

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及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如因此产生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对甲方提供的所有涉密信息、业务数据、用户信息、内部资料等予以严格保密,仅限用于本次合作目的使用,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复制或许可第三方使用,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2年内持续有效。乙方基于本次合作形成的数据分析成果、优化建议等全部衍生内容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自行使用、复制或许可第三方使用。

乙方每完成单个项目交付后,可向甲方提出该项目的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单个项目验收;全部项目完成后,甲方于合同履行到期后10个工作日内组织总体验收,对乙方全部服务的内容和数量进行最终核验。乙方应将服务内容和成果编制清单,并提供充分有关原始佐证资料,同时相关视频、成果等应妥善保存(通过固态硬盘、优盘或者光盘等形式),经甲方验收组验收达到合同约定条件且验收合格后方可支付尾款。

五、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按时支付服务费用，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金额的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不可抗力除外）。

2.乙方违约责任

若乙方未按时交付作品，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单个作品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经两次修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单个项目的对应费用；若累计3个及以上作品经两次修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若乙方交付的作品存在根本性缺陷或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根本违约情形，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商誉损失、为采取补救措施而支出的费用、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以及甲方重新委托第三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所增加的成本等。

六、知识产权

乙方完成的所有作品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在甲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享有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作品用于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用途。

七、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需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的，应提前向对方发出书面变更申请，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后，方可变更合同内容。

八、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法人 (或授权代表): 李永波 法人 (或授权代表): 樊丽娜

日期: 2026年 6月 5日

日期: 2026年 6月 5日